聖經真理簡介 (28)

耶穌的受難

驚天動地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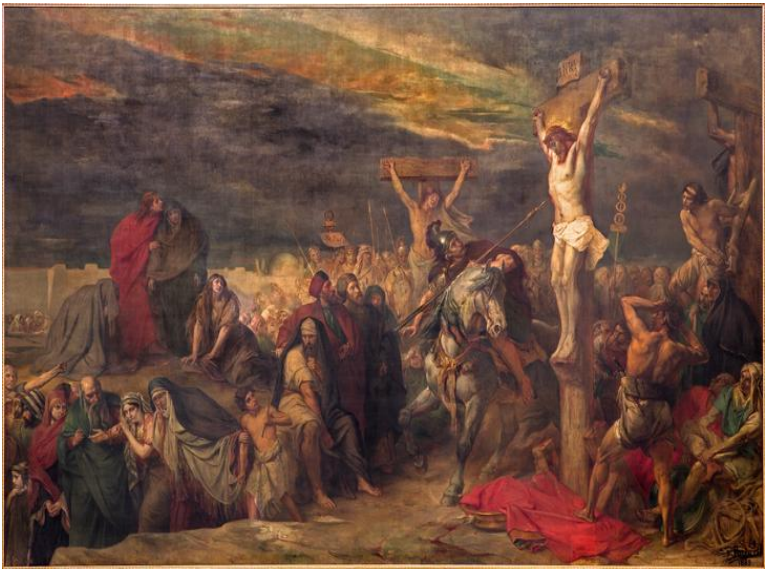

李國慶 著

經文：

「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馬太福音 27:46

禱告：

感謝主耶穌，擔負全人類的罪，罪的重擔全壓在祢身上，就不用壓在我們身上；因為祢受的刑罰，我們得醫治；因為祢流的寶血，我們得潔淨；因為祢獻上完美的贖罪祭，我們得平安；透過偉大犧牲祢完成人類救恩，彰顯豐盛慈愛。

願我們永恆屈膝俯伏，歡呼讚美祢、敬拜榮耀祢，阿們！

目錄

第 1 章 客西馬尼……3

第 2 章 血肉之體……...……11

第 3 章 謀殺耶穌……...……18

第 4 章 為什麼要殺耶穌？ ……...…24

第 5 章 不似人形……...28

第 6 章 耶穌的心路歷程 (1).....36

第 7 章 耶穌的心路歷程 (2)……42

第 8 章 十架上的七言……..50

第 9 章 受難的高峰…….…55

第 10 章 人類至大的苦難……60

第一章
客西馬尼

耶穌基督的受難

1. 親愛的朋友，耶穌受難的故事，是人類最著名、最偉大、最震撼人心的愛的故事。神的永恆兒子、天地萬物的創造者，降尊為人、道成肉身，為人類的罪釘十架，是歷史上最驚天動地的事情。

今天讓我們學習思索，耶穌受難的過程和意義。在十架上祂為我們受了什麼苦？釘十架的劇痛苦楚是怎樣的？除了身體痛苦，祂的內心感受、心路歷程、憂傷哀慟、離世過程，是怎樣的？祂釘十架最悲慘欲絕的極點、苦難的至深處、痛苦的頂峰，是那一部分？

耶穌的受難就是說祂死前兩天所受的苦難，由最後晚餐之後開始，直至祂在十架上死亡。

耶穌的受難在福音書中是至關重要的，因為道成肉身的目的是要在十架上死，成為人類的替代犧牲，使他們可免承受神的憤怒和審判。

講述耶穌生命的首 **30** 年，**4** 本福音書共寫了只有 **4** 章；而講述祂在地上的最後 **3** 年半，則寫了 **85** 章。

在這 **85** 章中，有 **29** 章全是關於最後一週的，它顯然是耶穌生命的重點。

簡而言之，**4** 福音書花了約 **1/3** 篇幅，記載關於耶穌在世的最後一週，從凱旋進入耶路撒冷開始，到最

後被釘在十架上。

因此，祂的受難是福音書的主題，它是如此重要，使徒保羅曾定了主意，作為傳道人，他不知道和不傳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和祂釘十字架。

哥林多前書 **2:2**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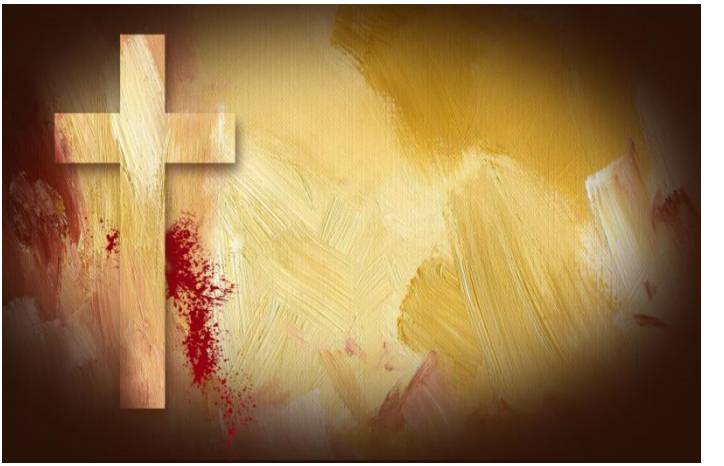

罪的嚴重性

2. 在我們開始之前，每個人都應給自己這個提醒：我不是為了學術探討或增進知識而學習耶穌的受難。耶穌不僅為人類的罪而死，祂亦為我的罪而死，祂背負了我所有的罪孽，代我受懲罰，就好像祂犯了我所犯的罪一樣。當我反思祂在十架上的痛苦時，我需要承認自己就是基督所替死的罪人，這是耶穌受難對我們每個人的意義。

一作者寫道：「主阿，赦免我們用乾澀的眼睛去看有關客西馬尼的時間。」

恆常沉思耶穌基督受難的意義，對我們有許多心靈的益處，其中一個是我們得知罪的嚴重性。神要差祂愛子到世上受難，親自去承受罪的懲罰，償還人類的罪債；若然沒有祂的犧牲，我們都要承受火湖的永恆懲罰。

馬丁路德寫道：「真正的沉思是內心被壓倒、良心被擊打。神可怕的憤怒必須使你不知所措，神如此憎惡罪，以至他不顧惜自己的獨生子。如果心愛的兒子如此受苦，罪人可以期望什麼呢？……思考一下，你就會發抖，而你思考得越多，就會越是發抖……冥想基督受難的價值在於，人要認識自己，戰兢和發抖。」**(Martin Luther** 被引用於 **Nancy Guthrie, *Jesus, Keep Me Near The Cross,*** 頁 **12)**

耶利米書 **17：9**「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

客西馬尼

3. 進入耶路撒冷前，耶穌多次向門徒預言祂的受難、釘十架、死亡和復活。

首先祂將被交到自己的子民手中，他們會將祂判死罪，但是在羅馬人的統治下，他們沒有執行死刑的權力，就會將祂交給羅馬人。羅馬人會戲弄和鞭打祂，然後將祂釘十架 **(**太 **20:18)**。

最後晚餐之後，耶穌和門徒來到耶路撒冷城牆以外的客西馬尼禱告。路加的職業是醫生，他記錄說，在那裏耶穌想到即將要喝神的憤怒的杯，就極其傷痛，出汗時汗水如血。

那時祂正是有一種現代醫學稱為「血汗」的狀況；有這狀況的人，在受到龐大身體或情緒壓力時，為汗腺供血的微血管變得脆弱，甚至破裂，令一些血滲漏進汗孔，他們出汗時就好像出血似的。

幾個小時後，彼得坐在火邊取暖（可 **14:54**），所以我們知道這是一個寒冷的晚上，但耶穌卻流血汗。我們可以想像，祂所受的壓力必定是極為嚴重。

祂顯然預見祂預言自己會遭受的「當受的洗」**(**路 **12:50)**。祂是人類唯一一個沒有罪的人，卻要擔負世人的罪孽。祂有完美的純潔，但卻要承受神對罪惡的申冤。

路加福音 **22:44** 耶穌非常痛苦焦慮，禱告更加懇切，汗如大血點滴在地上。

耶穌的禱告

4. 在祂最危急的時刻，當祂面臨被拘捕和釘十架的苦難，當祂即將要喝神的憤怒的杯的時候，祂更認真地向神禱告。

三次祂向神祈求，那苦杯離開祂，但我們可以從祂首兩次禱告中所用的不同字眼見到，祂的禱告，是尋求和服從的完美典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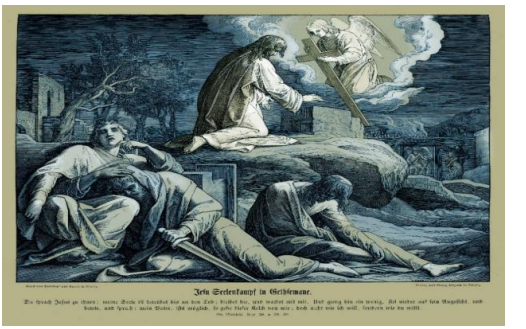

第一次禱告時，祂說：「如果可能，求你使這杯離開我。」 但是第二次禱告時，感覺到神要祂喝這杯的旨意，祂說 ：「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須我喝，就願你的旨意成全。」

祂的第一個祈求，用詞是積極的，但第二個是消極的。第二次祈求比第一次祈求進了一步，彷彿祂已堅強自己，意識到這杯不能從祂身上離開。最後，祂無畏地宣稱：「起來，我們走吧！」(太 26：46)

馬太福音
26:39 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啊，如果可能，求你使這杯離開我。然而，不是照我所願的，而是照你所願的。」
26:42 他第二次又去禱告說：「我父啊，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須我喝，就願你的旨意成全。」

典範禱告

5. 耶穌的禱告是典範禱告，即使在這可怕的時刻，祂也為成就神的旨意祈求。

一作者評論道：「祂從近乎崩潰進展到堅定決心。在這兩個祈求中，耶穌從不質疑神或神的旨意--為什麼要定這計劃、為什麼要我、為什麼要現在？反而，祂成為祂教導門徒祈禱部分內容的化身：『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6：9-10b）」(Douglas Sean O'Donnell，*Matthew*，頁 798)

我們見到，祂存著順服的心，帶著尋求的態度，摸索神的意思。在生死關頭，祂禱告的目的仍然是要

遵行神的旨意。

馬太福音
6:9「所以，你們要這樣禱告：『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6:10 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阿爸，父啊！

6. 在福音書中，耶穌總是稱神為父，除了在十架上時， 祂喊叫「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太 **27:46**）；但在這個場合，祂和神更加親密，祂稱祂為 「我父啊」（太 **26:39**）。

馬可更補充說，祂甚至稱祂為「阿爸，父啊！」

馬可福音 **14:36 他說：「阿爸，父啊！在你凡事都能；求你將這杯撤去。然而，不是照我所願的，而是照你所願的。」**

曾大聲哀哭

7. 在下面的段落中，希伯來書的作者無疑是指耶穌在客西馬尼的禱告。祂的人性在成為世人的罪的可怕前景下抵擋不住，悲痛欲絕，於是祂熱熾禱告，向神祈求，哭泣流淚。祂是感到何等深沉的悲哀和傷痛。

在客西馬尼，祂向神呼求，求祂將那杯撤去（見上可 **14:36**），神就聽祂禱告。這與事實並無矛盾，雖然神並沒有免祂釘十架之苦痛，但神將祂會死的身體從死亡中提升到不朽壞的身體，可說是將祂從死亡中救出來。

在另一個意義上，神也應允耶穌的禱告，因為耶穌一直祈求神的旨意要成就。一作者指出：「耶穌最深切的禱告是父的旨意成就--祂的死會成為我們的救恩（來 **7:25; 10：9-10**）。」

希伯來書 **5：7** 基督在他肉身的日子，曾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神，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

耶穌的誘惑

8. 除了面對成為世界的罪的巨大任務，耶穌亦可能面對撒但的誘惑。撒但在曠野曾誘惑祂，但失敗了。之後他離開祂，再等時機。沒有時機比客西馬尼是更好的，那無疑是耶穌最軟弱的時候。

我們也見到，祂吩咐門徒禱告，不要陷入誘惑。這表示祂自己可能正經歷誘惑，但祂會因為禱告而獲勝。可惜門徒不聽祂的指示，轉瞬間就跌倒了。

因此，在客西馬尼，我們見到耶穌的人性和祂抗拒試探的掙扎。神學家說，客西馬尼的事蹟記錄在馬太福音、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中，但不在約翰福音中，原因是約翰福音的主題陳述耶穌基督是神，祂道成肉身，即使成為人，祂仍然是神，而神是不能被惡魔所誘惑的 **(**雅 **1:13)**。

馬太福音 **26:41** 總要警醒禱告，免得陷入試探。你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

俯伏在地

9. 隨著誘惑加劇，祂的禱告也更深切，這更深切的

禱告反映在祂禱告的姿勢。起初祂跪下禱告，後來祂俯伏在地上禱告。

第一個亞當在試用期時在伊甸園違抗神，但在客西馬尼第二個亞當在面對釘十架的嚴酷考驗，保持了祂完美的順服。

三次禱告尋求神的旨意後，祂就即時行動，起來面對叛徒猶大。

馬太福音 **26:46** 起來，我們走吧！看哪，那出賣我的人快來了。」

第二章
血肉之體

憂愁起來，極其難過

10. 從四福音的記載，我們見到耶穌在所有情況下，都是控制局面、運籌帷幄、充滿權威。但在客西馬尼，在祂被拘捕前，耶穌就「憂愁起來，極其難過」，甚至「心裏非常憂傷，幾乎要死」(太 **26:37-38**)。

一些不信者不能明白，為什麼耶穌在即將殉難時，未能保持鎮靜，未能持有從容不迫的態度，就像自古至今很多屬靈英雄、殉道者一樣，毫無畏懼、氣定神閒？

當司提反殉難時，他的臉像天使一樣明亮（徒 **6:15**）。他死時平靜，充滿平安，並為他的敵人禱告，求主饒恕他們，雖然他們正在用石頭打死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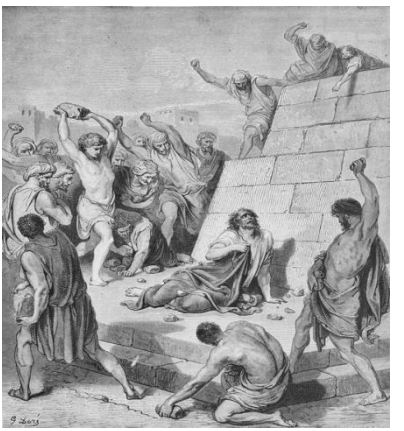

使徒行傳

7:59 他們正用石頭打司提反的時候，他呼求說：「主

耶穌啊，求你接納我的靈魂！」
7:60 然後他跪下來，大聲喊著：「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說了這話，就長眠了。

超越人類至極的恐怖

11. 祂是全能的神，祂來的目的就是要死，為什麼面對死亡時，神的兒子這麼憂愁、難過，甚至幾乎要死，表現不如很多基督教歷史上的殉難者?

一作者問道：「我們是否要相信，彌賽亞的追隨者在遇到同樣的折磨時充滿無法形容的喜悅，但他們救恩的首領卻捲縮在花園裡，畏懼同樣的酷刑呢？神的基督是否懼怕鞭子、荊棘、十字架和槍，或是那個杯代表著無限量地超越人類至極的恐怖呢？」**(Paul Washer, *The Gospel's Message & Power*, 頁 189)**

馬可福音 **14:34** 對他們說：「我心裏非常憂傷，幾乎要死；你們留在這裏，要警醒。」

耶穌的兩個性質

12. 要瞭解耶穌的極度憂傷，我們必須要認識耶穌的兩個性質。祂是道成肉身，祂有神性，亦有人性。祂是神，亦是人。祂是我們難以理解的「神--人」，是神子，亦是人子。

作為神，祂的旨意永遠與天父的旨意為一。但是作為一個人，耶穌是有人的意志和軟弱，就像我們一樣；因為祂是血肉之體，就像我們一樣；若然不是，祂就不能為我們贖罪，為我們死。
一作者解釋說：「要成為世界的救主，基督必要是神，但公義也需要罪要以同樣性質受到懲罰，和犯

罪的性質一樣。因此，受死的必須是一個人。違反神律法的是人，要死的亦必須是人……希伯來書的作者支持這個真理，宣稱公牛和山羊的血，不可能除掉更高層次的人類的罪惡。只有一個真正來自亞當一族的人，才能代替罪人，並為他們贖罪。」**(Paul Washer, *The Gospel's Power & Message,* 頁 169)**

希伯來書
10:4 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不能除罪。
10:5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祭物和禮物不是你所要的，但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

為我們成了咒詛

13. 祂的恐懼、軟弱、和情緒動盪清楚地向我們展示了祂的人性。我們要謹記，祂是道成肉身，祂是獨一無二的神--人，有兩種性質，完全是神，也完全是人。

一作者寫道：「在客西馬尼祂的人性沒有被稀釋。為此感謝神，因為耶穌的人性對我們的救贖至關重要。」**(Douglas Sean O'Donnell，*Matthew*，頁 798)**

血肉之體的本性，就是面對苦難的時候就會退縮，耶穌在客西馬尼的極度憂傷，就是祂人性的表現。當祂要求天父「把這杯撤去」時，祂就表現出人性的軟弱。在想到即將降臨在祂身上的恐怖苦難，耶穌的肉身就好像沒有力量和勇氣似的。面對無法想像的身體、精神和靈魂痛苦，祂正經歷何等的心靈和心理恐怖。
祂最懼怕的是喝神的憤怒的杯，而不是被釘十架的身體痛苦。

一神學家寫道：「釘在十架上死的肉體痛苦當然是可怕的，但有成千上萬的人亦死在十架上，他們可能死得比基督更苦。但是，只有一個人在十架上時，接受神的完全咒詛。我懷疑耶穌甚至沒有意識到釘子和槍--他被外邊的黑暗所淹沒。耶穌在十架上處於地獄的現實中。他完全喪失了神的恩典和同在，與父的一切福分完全分離。他成為我們的咒詛，以使我們有一天能夠看到神的臉。」**(R C Sproul,** 被引用於 **Nancy Guthrie, *Jesus, Keep Me Near The Cross,*** 頁 **95)**

加拉太書 **3:13** 既然基督為我們成了咒詛，就把我們從律法的咒詛中贖出來。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的都是受咒詛的。」

替我們成為罪

14. 祂非常悲傷和痛苦，不是因為迫在眉睫的釘十架的身體痛楚，而是因為祂即將要成為世界的罪。

一作者寫道：「那是一個純潔、從未犯過罪的靈魂的悲傷，面對著『成為罪』（林前 **5:21**）的不公義，完全和罪成為一體，因而不僅喪失了祂父的團契，更要成為*天父厭惡的對象*。祂被判定犯了人類累積的罪惡，並被判要付出全價，要完全滿足公義對全世界的總罪惡的要求。」**(Paul Billheimer, *Destined for the throne*,** 頁 **80)**

哥林多後書 **5:21** 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使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神的羔羊

15. 說耶穌成為罪的意思是，在十架上祂背負著罪，承擔著世界的罪，好像神把人類的罪全部傾倒在祂身上。耶穌是唯一一個沒有被原罪沾污的人，祂從未犯過罪，聖經肯定了我們救主是完美無瑕。祂是唯一一個沒有犯罪的人，但是為了我們的罪，祂成為罪。

耶穌成為人類的「罪的承受者」。在十架上，祂與世界的罪惡成為一體。這並不表示他成為一個罪人，祂也沒有獲得我們的罪性。這話意思是耶穌成為代表性的罪的承受者。

神對待耶穌，就好像祂是一個罪人，將祂當作一代罪羔羊，要為那些相信祂的人的罪承受懲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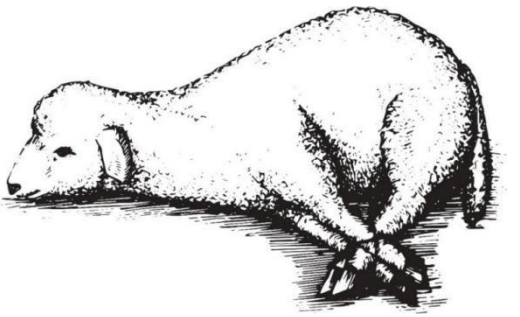

約翰福音 **1:29** 第二天，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裏，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的！

沒有人經歷過

16. 耶穌感到「心裏非常憂傷，幾乎要死」，因祂面

臨的不是一般的困難和苦難。祂正面臨著沒有人曾經面對過、經歷過的壓力和苦痛。正如先知以賽亞所預言，祂是一個「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的人。

也許我們可想像到，被釘子穿過手腕的感覺是怎樣的；但我們無法可想像到，被神為世上所有的罪過而咒詛的感覺是怎樣的；對我們來說，這是不可理解和深不可測的。

祂的痛苦是如此嚴重，令祂流出了大滴血汗在地面上。一作者寫道：「但基督的精神和心靈壓力是如此之大，血液被迫通過毛孔，大滴血汗滴在地面上。我們的主有一個孤獨的經歷，其他受造之物從來沒有嘗過，之後亦永不重復……祂正在經歷屬靈折磨，同時又經歷審判和釘十架的身體折磨。」**(John W. Lawrence, *The Six Trials of Jesus,* 頁 25)**

馬太福音 **26：38** 就對他們說：「我心裏非常憂傷，幾乎要死；你們留在這裏，和我一同警醒。」

憤怒的杯

17. 在聖經裏的用詞，「杯」字很多時都有比喻的意義。杯可以代表神給義人的祝福 **(**詩 **23:5**：「福杯滿溢」**)**，亦可以代表神對罪人的審判和憤怒。以色列人曾經嘗過神憤怒的杯的苦痛 **(**賽 **51:17**：你從耶和華手中喝了他憤怒的杯**)** 。

耶穌求天父把祂的憤怒的杯撤去，是因為充滿智慧的祂知道成為世界的罪是怎麼回事。罪對我們來說是很自然的，因為我們都是罪人。但耶穌是無罪，是聖潔的。祂很厭惡罪、憎恨罪，祂是罪的敵人，

不能容罪。祂對罪是極之敏感的，但偏偏祂卻要成為全人類的罪。

就是因為祂知道即將降臨在祂身上的苦難的恐怖性，令到祂流汗時汗水如血。

路加福音 **22:44** 耶穌非常痛苦焦慮，禱告更加懇切，汗如大血點滴在地上。〕

幾乎要死

18. 神是聖潔的，所以祂不能容忍罪，在十架上，天父要離棄耶穌，審判祂，咒詛祂，罰祂至死。被神離棄，與祂隔絕，就是屬靈死亡，就是地獄的現實。

想到祂要用祂身體去承受整個世界的罪孽，想到祂因為世人的罪即將要與天父分離，要嘗到地獄的苦楚，耶穌在客西馬尼「就憂愁起來，極其難過」。不是因為祂會喪失生命，而是祂會完全成為世人的罪，成為神對罪的憤怒對像的恐懼，令到祂心裏憂傷都「幾乎要死」。

以賽亞書 **59:2** 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你們的罪惡使他轉臉不聽你們。

第三章
謀殺耶穌

猶大的親嘴

19. 被釘十架之前，耶穌在客西馬尼禱告。不久，祂的門徒猶大，和祂從一個共同盤子進食的密友，帶祂的敵人到來。他給他們一個暗號，他親誰，誰就是耶穌 (太 **26:48**)。他用一個「猶大的親嘴」把祂出賣給公會，公會是猶太人的統治權力機構。

在大多數文化中，親嘴是一特別親切的表示。在古代的中東，根據聖經學者說，它也是一個尊敬的表示，所以猶大選擇了一個最卑鄙的方式來給祂的敵人識別耶穌，至終都偽裝他的親切和尊敬。

事件發生前約 **1000** 年，詩篇有以下的預言，說出賣祂的是一個所信賴的知己好友。

詩篇 **41:9** 連我知己的朋友，我所信賴、吃我飯的人也用腳踢我。

一般奴隸的價格

20. 甚至連猶大出賣耶穌的確實代價，在舊約都有預

言。早些時候，猶大去見耶穌的敵人，同意為三十塊銀錢出賣祂，把祂交給他們 (太 26:14)。

猶大犯了人性中最可惡的罪，他為了少量的金錢，背叛了神聖潔無罪的兒子。

一作者評論道：「馬太描繪猶大的景象是什麼？摩西的律法宣佈，三十塊銀錢是對被牛牴死的奴隸的賠償（出 21:32）。加略人猶大的屬靈瞎性，使他以可隨時購買一般奴隸的價格，出賣了以色列的彌賽亞。」 (Stanley D, Toussaint, *A Study of Matthew,* 頁 297)

撒迦利亞書 11:12 我對他們說：「你們若看為美，就給我工價。不然，就罷了！」於是他們秤了三十塊銀錢作為我的工價。

就讓這些人走吧

21. 猶大領來了一隊羅馬士兵和聖殿警衛。聖經學者說，當時一隊羅馬士兵有 600 人，所以猶太可能帶來數百名士兵來逮捕耶穌。顯然，猶太領導人對耶穌行神蹟的力量有所顧忌，所以安排了這麼大的一群人到來。

當我們遇險的時候，我們本能地會即時考慮自己的安全。但是在祂最迫切的時刻，在這黑暗的時刻，當祂即將被交到敵人的手時，祂不是關心自己，而是關心門徒。祂的即時反應，要求猶太人領導人讓門徒走吧，向我們展示出完美無私的愛。

約翰福音 18：8 耶穌回答：「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你們若找的是我，就讓這些人走吧。」

黑暗掌權了

22. 耶穌接受逮捕，不是因為祂不能控制情況，而是因為在神的永恆救恩計劃中，黑暗的時刻，和榮耀的時刻已經到來。

當猶大背叛耶穌時，神就實現了祂預先安排的計劃，耶穌即將要在十架上獻祭自己，為祂的父帶來無限榮耀。

路加福音 **22:53** 我天天同你們在聖殿裏，你們不下手抓我。現在卻是你們的時候，黑暗掌權了。」

門徒都逃走了

23. 當祂被拘捕的時候，在祂最需要人幫助的時刻，所有門徒都逃走了。這些跟從祂已三年多，朝夕相處，目睹了數不盡的神蹟，不久前才肯定他們至死不渝，不會不認祂的門徒，在這關鍵時刻都離棄了祂。

在那一刻，見到耶穌毫無抵擋、束手就擒，門徒心裏害怕、肉體軟弱，為了自身安全，全都逃走了，包括門徒領袖彼得。

正如舊約和祂先前預言，當牧羊人被擊打時，羊就分散了 (亞 **13**：**7**)。儘管有耶穌的警告，門徒卻忽視了禱告，在測試時就毫無力量，一敗塗地，完全跌倒了。

馬可福音 **14:50** 門徒都離開他，逃走了。

世上最孤單的人

24. 耶穌的苦痛是多層次的。在受難初始階段，祂首先經歷到猶大的不忠，他背叛了祂的友誼，把祂交到仇敵手中。隨之而來，在祂最需要支援的黑暗時刻，門徒都離開祂逃跑了。之後，祂又會遭受祂的子民拒絕接受祂是彌賽亞，他們會將祂判褻瀆死罪，然後將祂交給羅馬人手中，去執行死刑。

在遭受猶大的背叛，祂的門徒的離棄和子民棄絕之後，祂將要承受天父的離棄，因為祂作為三次聖潔的神 (「聖哉！聖哉！聖哉！」)，不能容忍祂兒子身上的罪。

在受難時耶穌首先被人離棄，然後又被神離棄，祂無疑是世上最孤單的人。

以賽亞書 6：3「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他的榮光遍滿全地！」

受盡侮辱和暴力

25. 耶穌被拘捕之後，在祂迫逼者和折磨者手中受盡侮辱和暴力。他們戲弄祂、嘲笑祂、辱罵祂、和打。他們向祂吐唾沫，又蒙著祂的臉，用拳頭毆打祂，又打祂耳光。

耶穌是沒有罪的，祂甚麼錯都沒有，於是公會想尋找證人向耶穌作假見證， 但卻找不到。

當耶穌回答大祭司的問題，說祂是神的兒子時，祂就被判褻瀆罪，眾祭司長和長老都想治死祂。

耶穌是神的兒子，是永恆真理，公會絕無理由判祂

任何罪。判無罪的耶穌死罪是極度無恥的司法不公，一神學家稱它為「司法謀殺」。

顯然，所謂耶穌的審訊是絕對的荒謬、歪理審訊。一作者寫道：「耶穌是沒有被指控任何罪行情況下，受非法的審訊。祂在晚上閉門被審，沒有任何辯護機會，指證祂的證人是受賄而偽造證詞。祂在判刑的同一天被處決」。**(John MacArthur, *Matthew 24-28*, 頁 201]**

馬太福音

26：63 耶穌卻不言語。大祭司對他說：「我指著永生神命令你起誓告訴我們，你是不是基督—神的兒子？」

26：64 耶穌對他說：「你自己說了。然而，我告訴你們，此後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來臨。」

6 次審訊

26. 耶穌大約在午夜時被捕。 從那時起至翌日淩晨，祂經歷了可能 **6** 次多的審訊，**3** 次是猶太當局，**3** 次是羅馬當局的。祂早上大約 **9** 時被釘十架，所以祂在不到 **10** 小時內被逮捕，經歷 **6** 次審訊，被定罪，判處死刑及處決。

一作者甚至估計，所有這些事件都發生在最多 **7** 個小時之內。他寫道：「當基督從客西馬尼的苦痛回到門徒時，大約是午夜 **2** 或 **2:30** 左右。由這時至早上 **6** 時半之間，基督將被逮捕並經歷 **6** 次審訊……早上 **9** 時基督將身在俯瞰耶路撒冷城的一座小山上，這是一被稱為：『各各他』的地方，祂在那裏被釘十架……從逮捕、審判、定罪、判刑到行刑的時間是最多 **7** 個小時。」**(John W. Lawrence, *Six Trials*,** 頁

31)

路加福音 **23:33** 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他們就在那裏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又釘了兩個犯人：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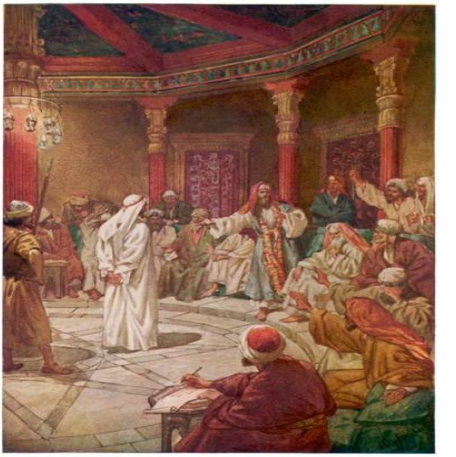

第四章
為什麼要殺耶穌？

耶穌潔淨聖殿

27. 在耶穌事工初期，及在祂進入耶路撒冷之後，兩次祂在聖殿中見到商人販賣聖殿裏祭祀用的牛羊和鴿子，以及兌換銀錢給朝聖者繳納聖殿年稅。見到聖殿成為一個討價還價和喧鬧混亂的商業場所，耶穌被激怒了，祂的怒火爆發了。祂將商人和動物驅逐出去，推倒銀錢兌換商人的桌子，禁止人們使用聖殿作為市場。

祂的行為既是對聖殿當局的挑戰，也是對他們有利可圖生意的威脅。祭司長和文士控制聖殿的所有商業交易，如果讓祂繼續干擾下去，他們將會失去重要的收入來源。因此當他們聽到耶穌做了什麼時，就開始計劃除掉他。

馬可福音 **11:18** 祭司長和文士聽見這話，就想法子要除掉耶穌，卻又怕他，因為眾人都對他的教導感到驚奇。

毒蛇的孽種啊

28. 文士和法利賽人是當時的宗教領袖，他們想殺害

耶穌，是因為祂揭露了他們的虛偽和假冒為善。祂指責他們外表虔誠，但內心骯髒邪惡，公開用七個咒詛來咒詛他們；祂稱他們是瞎眼的嚮導，滿有貪婪和放蕩，外面對人顯出公義，裏面卻滿了虛偽和不法的事，是毒蛇的孽種。

由於他們的偽善和許多邪惡罪行，祂不向他們顯示憐憫，在眾人面前嚴厲譴責他們。

馬太福音 **23:33** 你們這些蛇啊，毒蛇的孽種啊，怎能逃脫地獄的懲罰呢？

榮入聖城

29. 隨著耶穌吸引越來越多的追隨者，大祭司、撒都該人和法利賽人越感到受到威脅，他們於是密謀除滅祂，免得他們失去地位和職位。

最後，因為耶穌在眾人面前將拉撒路從死裡復活，又在週日騎驢榮入聖城耶路撒冷，應驗了一個關於彌賽亞的預言，他們不得不迅速採取行動。

馬可福音
11:9 前呼後擁的人都喊著說：「和散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
11:10 那將要來的我祖大衛之國是應當稱頌的！至高無上的，和散那！」

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

30. 猶太人領袖要殺耶穌，亦是因為祂不符合他們心想的彌賽亞，他們正期待著另一種彌賽亞的來臨。

他們受到羅馬統治者的壓迫，渴望有一政治軍事英雄，可以將他們從壓迫者手中釋放出來，而不是一個將他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的屬靈救主。他們正在等待著一個戰無不勝的大能勇士，而不是一個手無寸鐵的道德老師。最終，他們拒絕接受祂是彌賽亞，並將祂釘在十架上。

一作者寫道：「因此，以色列期待著和耶穌不同的彌賽亞--不是一個會為他們受苦、死和復活的人，而是一個會從政治和軍事壓迫者手中拯救他們的人。猶太人的角度大受外國政府的暴政和他們自己的自治失敗的影響……當耶穌聲稱自己是彌賽亞，但不符合他們的預期模式時，他們就感到冒犯和震驚。」**(David Limbaugh，*The True Jesus*，頁 28)**

先知以賽亞早有預言，他的國民絕大多數不相信耶穌就是彌賽亞，和祂的救恩無份。

以賽亞書 **53：1** 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

他們瞎了心眼

31. 基督降臨時以色列人已亡國多個世紀，他們飽受外邦人管治的欺壓和奴役，極為盼望彌賽亞的降臨和拯救。但可惜他們瞎了心眼，看不見真理。

基督第一次來臨，是先給世人屬靈拯救，救他們脫離罪的管轄，不是來給他們豐盛物質生活；但以色列人只望政治經濟的拯救、世俗的拯救，不承認基督是救世主，反而將祂謀殺了。

神的選民，不認神的兒子，竟然殺了救世主，該當何罪!

世人不能明白，一個沒有塵世權力、地位、和財富的人，一個死在充滿羞辱的十架上的人，怎可能是救世主？世人想用世人的智慧明白神的作為，但世人無法理解神為世人作出的犧牲。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人只要信，不要用人的智慧來測度神的恩典和計謀。

以賽亞書

55：8 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這是耶和華說的。

55：9 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

第五章
不似人形

「把他釘十字架！」

32. 公會在午夜的草草審訊判耶穌有褻瀆罪，但它沒有宣判死刑的權力，於是他們就將祂交給羅馬的巡撫彼拉多。經過審訊之後，彼拉多認為耶穌並沒有犯任何罪，所以就想釋放祂。

羅馬巡撫有一個常例，就是每年逾越節，都會釋放一個衆人要求的囚犯。彼拉多問群眾，想他釋放耶穌或是巴拉巴，巴拉巴是一個聲名狼藉的作亂殺人犯。一問之下，彼拉多很詫異，因為猶太人竟然要釋放巴拉巴，但就想將耶穌釘十架。

馬太福音

27：21 總督回答他們說：「這兩個人，你們要我釋放哪一個給你們呢？」他們說：「巴拉巴。」

27：22 彼拉多說：「這樣，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我怎麼辦他呢？」他們都說：「把他釘十字架！」

在眾人面前洗手

33. 彼拉多見群眾情緒高漲，一場暴亂正在醞釀，他知道除了下令處決耶穌以外別無選擇。在他這樣做之前，象徵性地他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說他沒有流耶穌的血。

但是正如一作者說：「世上所有的水都不能從罪人手中洗去他的血。」另一作者亦說：「只有血可以除去血」，意思是只有耶穌的血可以除去人手上的血和罪孽的污穢。

馬太福音 27:24 彼拉多見說也無濟於事，反要生亂，就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說：「流這人的血，罪不在我，你們承當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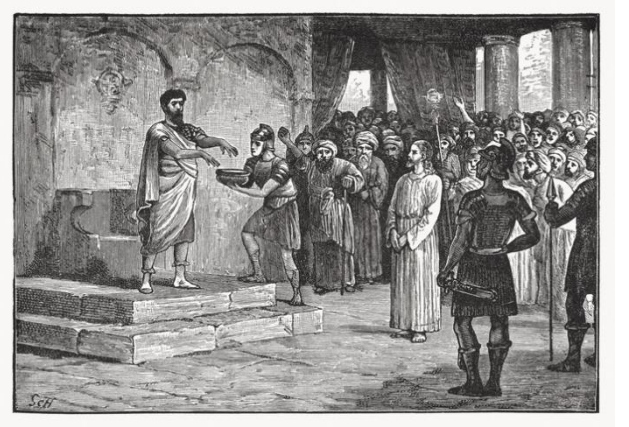

自我咒詛的應驗

34. 彼拉多對群眾說：「流這人的血，罪不在我，你們承當吧。」極之可悲地，群眾堅持要耶穌的血，他們回答說：「他的血歸到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這樣一來，他們就定了自己和子孫的罪。

大約 40 年後，在公元 70 年，當他們起義反抗羅馬時，這自我咒詛就應驗了，因為他們會經歷民族大災難。那時熾熱的猶太民族主義，激勵他們反抗羅馬人的統治。

為報復他們的強頑叛變，羅馬人無情和暴力地鎮壓叛亂，洗劫耶路撒冷、夷平聖殿、摧毀他們的家園、屠殺並放逐猶太人。有些歷史學家說，在這血腥鎮壓中，許多人被釘十架處死，有 50 萬至 100 萬

人被屠殺。

從那時起，以色列作為一國家不再存在，直到 **1900** 年後在 **1948** 年 **5** 月 **14** 日才得復國。

馬太福音 **27:25** 眾人都回答：「他的血歸到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

容貌毀損得不像人

35. 為了滿足猶太人的要求，彼拉多就把耶穌鞭打了，然後將祂交給人釘十架。

羅馬人在釘十架前，一般都先將犯人鞭打。他會被剝光衣服，綁在一根柱子上，用鑲嵌金屬和骨頭的鞭子毒打。鞭子會無情地撕裂他的肉和骨骼組織，這鞭會狠狠地打到他皮撕肉裂，甚至見骨。

耶穌受的鞭打定是很嚴峻的，因為祂釘十架後數個小時就死了，一般犯人都可支撐一兩天才會死。

之後士兵用荊棘編了冠冕，戴在祂頭上，又打祂耳光（約 **19：1-3**）。

以賽亞先知早有預言，耶穌的容貌毀損得不像人，祂被打到樣貌難以辨認。
以賽亞書 **52:14** 許多人怎樣因你而驚奇（因為他的容貌毀損得不像人，他的形狀毀損得不像世人），**(**新譯本**)**

不似人形

36. 受鞭打前，耶穌在大祭司岳父亞那盤問時被警衛打了一耳光（約 **18:22**）。在大祭司該亞法面前，

議會的人吐唾沫在祂臉上，用拳頭打祂，也有打祂耳光的（太 26:67）。福音書告訴我們，耶穌在祂迫逼者和折磨者手中受盡侮辱和暴力。

在以賽亞 50 章，以賽亞給我們更多關於為什麼耶穌看起來不似人形的細節。祂任由人打祂的背，任由人拔祂的鬍鬚；人侮辱祂，向祂吐唾沫，祂亦並不掩面。祂對神是如此順服，將自己屈服於各種各樣折磨 (賽 50：6) 。

想到耶穌在受難中所經歷的嚴刑酷罰，難怪祂被打到遍體鱗傷，不似人形。

以賽亞書 50:6 人打我的背，我任他打；人拔我兩頰的鬍鬚，我由他拔；人侮辱我，向我吐唾沫，我並不掩面。

回顧耶穌的受苦

37. 現在讓我們看看福音書的記載，來回顧耶穌的受苦，我們會更明白祂身體的損毀程度。

在亞那大祭司面前審訊時，耶穌被打耳光：耶穌說了這些話，旁邊站著的一個警衛打了他一耳光，說：「你這樣回答大祭司嗎？」(約 18:22 22)
在該亞法大祭司前的審訊，祂被拳頭毆打，又被打耳光：警衛把他拉過來，打他耳光。(可 14:65)

在彼拉多前的審訊，祂受到鞭打，鞭打定使祂遍體鱗傷：於是彼拉多釋放巴拉巴給他們，把耶穌鞭打後交給人釘十字架。(太 27：26)

士兵把荊棘冠冕戴上祂的頭：他們給他穿上紫袍，

又用荊棘編了冠冕給他戴上 (可 15:17) 。

士兵用一根蘆葦稈打祂的頭：他們又拿一根蘆葦稈打他的頭，向他吐唾沫，屈膝拜他。(可 15:19)

祂又再被打耳光：又走到他面前，說：「萬歲，猶太人的王！」他們就打他耳光。(約 19：3)

審訊結束後，祂就被釘十架：他們就在那裏把他釘在十字架上，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被釘，一邊一個，耶穌在中間。 (約 19:18)

你們的罪雖像硃紅

38. 將耶穌釘十架之前，羅馬士兵脫了祂的衣服，給祂穿上一件硃紅色袍子，又將荊棘的冠冕戴在祂頭上，又戲弄祂，吐唾沫在祂臉上，及用葦子打祂的頭 (太 27:28-30)。

聖經用朱紅的顏色來形容罪。神告訴以色列人，即使他們的罪惡像硃紅色那麼深色，也可變成雪白，如果他們認罪悔改的話。

以賽亞書 1:18 耶和華說：「來吧，我們彼此辯論。你們的罪雖像硃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羊毛。

荊棘的冠冕

39. 荊棘是亞當夏娃在伊甸園犯罪之後，神給人的咒詛的部分 (創 3:17-18)。羅馬兵丁不知道它的意義，就把這個咒詛的物體做成了一個王冠，帶在那拯救我們脫離咒詛的救主頭上。

耶穌使我們脫離了罪惡的咒詛，而荊棘就是罪惡的一個象徵。雖然他們意在嘲弄祂，荊棘的王冠實在是祂的身份和來世任務，一個恰當象徵。

所以硃紅色袍子和荊棘冠冕，象徵耶穌的身體背負著全人類的罪和咒詛；在十架上祂正是如此，成為全人類的罪和咒詛。

加拉太書 **3:13** 既然基督為我們成了詛咒，就把我們從律法的詛咒中贖出來。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的都是受詛咒的。」

耶穌承受了種種的創傷

40. 一作者對耶穌身體的創傷，有這詳細的解釋:「他的手腕，腳和肋旁被*扎穿*了（詩 **22:16**；亞 **12:10**；約 **19:34**，**47**）。他被議會（太 **26:67**）和羅馬人（太 **27**：**29-30**; 約 **19**：**3**）的毆打所*壓傷*。不公的起訴、審訊、判決和刑罰，使他蒙受正式但非法的*懲罰*（路 **23:16**，**22**）。羅馬執法吏的殘忍鞭打，使他受*鞭傷*（馬 **15:15**）。」這些都是祂的子民和不法的外邦人給祂的傷害。

醫生告訴我們，身體的傷大致有五種，耶穌承受了所有這五種傷。一作者分析道：

- 有挫傷--當人用拳打祂臉時，耶穌受到挫傷。
- 有割傷--當鞭子將皮膚從祂背部和肩膀上抽剝下來時，祂受到割傷。
- 有拮傷--當荊棘王冠拮入祂額頭時，祂受到這傷。
- 有刺孔傷--當十架的釘刺入祂的手和腳時，祂受到這傷，使祂的身體在痙攣中扭動。

- 最後，有切口傷--當士兵用長槍扎祂的肋旁時，祂受到這傷。

(Jon Courson, *Jon Courson’s Application Commentary Old Testament, Vol 2*, 頁 445-446)

約翰福音 **19:34** 然而有一個士兵拿槍扎他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來。

不支倒地

41. 耶穌被鞭打之後，要將十字架的橫杆挑擔到行刑的地方，經過現時被稱為 「苦難之路」的小路，到各各他受刑。行到某處，在極度虛弱和筋皮力盡的情況下，祂不能承受橫杆的負擔，就不支倒地，於是羅馬兵丁就強迫古利奈人西門去背著祂的十架。

幸運西門有背起耶穌的十架和與祂同行到各各他的福氣，有聖經學者相信他和家人因他背十架的經歷而蒙恩得救 **(羅 16：13)**！

馬可福音 **15:21** 有一個古利奈人西門，就是亞歷山大和魯孚的父親，從鄉下來，經過那地方，他們就強迫他同去，好背耶穌的十字架。

要為你們自己和你們的兒女哭

42. 在耶路撒冷的街道走過時，耶穌給百姓最後的公開信息。有些悲傷的女人為祂哭泣，但祂勸喻她們要為自己和子女們哭泣，因為如果羅馬人在耶穌無辜的時候將祂釘十架，試想當以色列有罪的時候，他們又會怎樣?

祂指的是公元 70 年，當猶太人起義，反叛羅馬人統治的時候，他們將徹底摧毀聖殿，及大肆屠殺猶太人 (見上文 34 段)。

耶穌正預言一驚天動地的民族大災難，在祂離世之後很快就會來臨。因為他們拒絕接受彌賽亞，神的審判將會降臨他們身上。

路加福音
23:28 耶穌轉身對她們說：「耶路撒冷的女子，不要為我哭，要為你們自己和你們的兒女哭。
23:29 因為日子將到，人要說：『不生育的、未曾懷孕的，和未曾哺乳孩子的有福了！』
23:30 那時，人要向大山說：『倒在我們身上！』向小山說：『遮蓋我們！』
23:31 他們若在樹木青綠的時候做這些事，那麼在枯乾的時候將會怎麼樣呢？」

第六章
耶穌的心路歷程 (1)

最殘酷的死刑

43. 在各各他，耶穌已被損毀和撕裂的背被放在十架上。釘十架是人類最殘酷和令人至羞恥的死刑，它是經過精心設計的酷刑，帶來的痛楚是至大的、羞恥是至深的、死亡是至慢的。在羅馬帝國的年代，釘十架是用於奴隸和罪大惡極的犯人身上。當時法律規定，釘十架不能用於羅馬公民身上。

在那時候，十字架象徵著人類恥辱的極點，它是預留給人類渣滓、奴隸、暴力犯和叛徒的。很多猶太人不能接受耶穌是救世主的原因，就是救世主怎會死在十架上，怎會經歷這個極度羞恥、慘無人道的死刑？

路加福音 **23:33** 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他們就在那裏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又釘了兩個犯人：一

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

最不人道的酷刑

44. 十字架是最不人道的酷刑。專家說，羅馬士兵用 **5** 至 **7** 吋長，前尖後濶的槍刺插進犯人的手腕，手腕是藏有很多神經線和筋的地方，因此他經歷的痛楚是尖銳的劇痛；他的左腳會踏在右腳上，然後又被一槍刺插進去。犯人雙手雙腳被鐵釘釘在十字架上之後，士兵會把它舉起，放在山頭或當眼之處，任人觀看謾罵，犯人身心會受盡折磨，完全無助，慢慢氣絕而亡。

釘十架的痛楚是尖銳和劇烈的；但是創傷沒有傷害到主要血管，所以不是致命傷，因此一般而言，犯人在極度痛苦下仍可在十架上生存兩至三天。

聖經告訴我們，耶穌能夠忍受這難以言傳的痛苦，是因為祂仰望著在天上坐在神寶座右邊的喜樂 (來 **12:2**)。

約翰福音 **19:18** 他們就在那裏把他釘在十字架上，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被釘，一邊一個，耶穌在中間。

但我是蟲，不是人

45. 耶穌釘十架的過程，在新約有記載，但只是很簡單的敘述；要知道耶穌的心路歷程、內心感受和痛苦，我們就要看舊約。舊約的詩篇 **22** 篇，被稱為「十字架的詩篇」，因為它比聖經的其它部分，更詳細地描繪了耶穌在十架上所受的苦痛。它是大衛王，以色列的詩人，在耶穌出生 **1000** 年之前所寫的。大衛是先知，耶穌還未出生，他已知道祂會受難和受難的過程；在聖靈感動下，他寫出關

於彌賽亞釘十架的細緻預言。

耶穌不僅是身體受苦，在情緒和心靈上更受苦。詩篇 22：6 說祂想自己是蟲，不是人。聖經學者說，希伯來語翻譯為「蟲」 的字是 *tola*，這字是指深砧紅色或猩紅色。一作者認為：「在這情況下，最有可能是指彌賽亞被鞭打之後的血紅色狀態，因為祂的殘缺不全和腫脹，以至不像一個人，於是成為嘲笑對象。」(David R Reagan，*Jesus the Lion and the Lamb*，頁 161)

耶穌將自己和蠕蟲比較，來表達自己苦難的深處；蠕蟲是一低賤、虛弱和不受歡迎的生物，這實是一極為卑微和恥辱的比較。偉大的 「自有永有」， 紆尊降貴到好像一條蟲，全無任何自尊可言。

耶穌來到世上，成為肉身，替我們受死的懲罰。至高無上的神的兒子，倒空了自己，捨棄了祂應有的尊嚴，卑賤到像一條蠕蟲。在十架上祂就像地上最低、最弱、最卑微的一團肉體。

詩篇 22：6 但我是蟲，不是人，被眾人羞辱，被百姓藐視。

救救你自己吧！

46. 耶穌的受難完全應驗了以上 22:6 的預言。祂已被釘在十架上，很快就會死，但邪惡的人在祂最痛苦時刻仍然嘲笑祂、侮辱祂。一些路人大喊大叫，搖著頭，譏笑祂，說如果祂是神的兒子，祂可救救自己。

祭司長、文士和長老，也是這樣戲弄祂，說祂救了

別人，不能救自己。他們這樣說時，就承認了祂行奇蹟的事實。

他們也說如果祂從十架上下來，就會相信祂。但事實是，之後當耶穌做出更大的奇蹟，從死裡復活時，他們仍然不相信祂。

馬太福音 **27**
27:39 從那裏經過的人譏笑他，搖著頭，
27:40 說：「你這拆毀殿、三日又建造起來的，救救你自己吧！如果你是神的兒子，就從十字架上下來呀！」

讓耶和華救他吧！

47. 他們又說，祂聲稱和主有密切關係，但顯然祂不是主所愛的，因為祂沒有救祂。他們的揶揄譏笑、奚落嘲諷、尖刻言語實傷透了祂的心。

被釘在十架上是一極度羞恥的創傷，它會令人自尊盡失。耶穌被掛在一塊木頭上，被人嗤笑辱罵，在衆目睽睽下受苦致死。此等恥辱及折磨，是何等深沉的悲傷，是不能言喻的苦痛。

詩篇
22:7 凡看見我的都嗤笑我；他們撇嘴搖頭：
22:8「他把自己交託給耶和華，讓耶和華救他吧！耶和華既喜愛他，可以搭救他吧！」

預言應驗

48. 福音書記載祂敵人說的話，正是和詩篇 **22:8** 相似的，他們不知不覺中應驗了耶穌是救世主的預言。即使祂正承受酷刑、瀕臨死亡，祂的敵人毫無憐憫，仍然嗤笑譏諷祂。他們的邪惡性情，表露無遺，人心的確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

但慈愛的耶穌彰顯完美人性，活出無罪的生命，受侮辱謾罵時保持柔和謙卑，口中全無苦毒的言語，更活出自己登山寶訓的教導，要為敵人禱告；當然祂可打敗敵人，卻沒有這樣做。

馬太福音

27:41 眾祭司長、文士和長老也同樣嘲笑他，說：

27:42「他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他是以色列的王，現在從十字架上下來，我們就信他。

27:43 他倚靠神，神若願意，現在就來救他，因為他曾說『我是神的兒子』。」

神在基督裏使世人與自己和好

49. 他們聲稱祂沒有拯救時，只是表現出無知，因為拯救很快就會來臨。祂是神的兒子和以色列的王，神會使祂從死裏復活。神並沒有完全離棄祂，父子之間的分離是暫時，亦不是完全的。

在十架上，一神聖交易正在進行中，神在基督裏使世人與祂和好，祂正在祂裏面成就人類的永恆救贖。

哥林多後書 **5:19** 這就是：神在基督裏使世人與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並且將這和好的信息託付了我們。

何等深沉的悲痛

50. 連那兩個和祂同釘十架的強盜都譏誚他，雖然之後其中一個會改變初衷，有得救信心，信祂是救主。

耶穌的受難在釘十架前晚上，在客西馬尼開始。當時祂想到即將要承受神對世人的罪的憤怒，就非常憂傷，幾乎要死。之後祂被門徒猶大出賣，羅馬官兵逮捕祂，其它門徒亦全都離棄祂。

從深夜至早晨，祂經歷 **6** 次審訊，被人吐唾沫、嗤笑、侮辱、拳毆、打耳光、鞭打，然後一早背負十架到各各他。

現在還要承受祂子民的忘恩負義、恩將仇報、不認主人的奚落諷嘲，這真是令人極為心碎的創傷，祂所經歷的是何等深沉的悲痛!

馬太福音 **27:44** 和他同釘的強盜也這樣譏諷他。

第七章
耶穌的心路歷程 (2)

巴珊大力的公牛

51. 在十架上，耶穌把敵人比作殘酷無情的野獸，他們就像來自巴珊的大力公牛，無情地毀滅祂。巴珊位於加利利海以東，它有豐盛的牧場，因此在那裏飼養的牲畜吃得飽飽，甚為強壯（申 **32:14**）。他們人多勢眾，把祂四面圍困起來。

耶穌的受難就應驗了以下這個預言。祭司、長老、文士和法利賽人將祂圍在十架上；他們就像公牛，充滿力量和憤怒，要將祂殺死。有人說，公牛是殘酷力量的象徵，它撞破及踐踏面前所有的人。

詩篇 **22:12** 許多公牛環繞我，巴珊大力的公牛四面圍困我。

撒但的攻擊

52. 祂的敵人是如此殘酷，他們就像公牛（**12**，**21** 節），獅子（**13**、**21** 節）和犬類（**16**、**20** 節）。

一作者評論說：「他在這裡受到侮辱和被他敵人包圍；一些是較高等級的，他們的力量和憤怒與公牛，巴珊大力的公牛（**12** 節），肥胖和肚飽、傲慢和尖刻的相比；那些逼迫基督的祭司長老就是這樣；以及其他等級較低的人，與犬類比較（**16** 節），骯髒又貪婪，不厭其煩地耗盡他的能量。邪惡的人聚集在一起，圖謀陷害他（**16** 節）；祭司長坐在會上，商討拿取基督性命的方法。」**(https://www.biblestudytools.com/commentaries/matt**

hew-henry-complete/psalms/22.html；15/2/2020)

耶穌的痛苦不只是身體的，也是心靈的。魔鬼在祂開始傳道時，未能在曠野成功誘惑祂，就離開了祂，等候合適時機再來攻擊祂（路 **4:13**）。沒有比祂釘十架時是更合適的時機，詩篇 **22:12-13** 可能是指當時撒但的攻擊。彼得說撒但是一頭咆哮的獅子（彼前 **5：8**），所以顯然耶穌被撒但和他傲慢的子民所包圍。

詩篇 **22:13** 牠們向我張口，好像獵食吼叫的獅子。

我如水被倒出

53. 在這詩篇 **22** 篇我們見到了釘十架死的準確描述。這是一奇妙的預言，因為寫這詩篇時，還未有釘十架這個酷刑，它是多個世紀後羅馬帝國時盛行的死刑方式，但是在這裡，我們竟然有一張被釘十架的人的圖片！

耶穌被鞭打和釘十架時流很多血和汗，祂嚴重脫水，「好像一瓶盡灑在神面前的祭酒」。祂在早晨的陽光下大量出汗，祂的血和體液正不斷流失，祂正失去所有生命力量。

司布真寫道：「他像水一樣傾倒在地上，全然消亡；他的心不行了，堅固性比流水都不如，他的整個生命成為一個獻祭，就像在耶和華面前傾倒出的一杯酒一樣。」 **(Charles Spurgeon, John Calvin, Matthew Henry, *Parallel Commentary on the Psalms*, 頁 90)**

詩篇 **22:14a** 我如水被倒出，

我的骨頭都脫了節

54. 耶穌被釘在十架上之後，十架就會被升起到垂直的位置，然後放在地上一狹槽內。此創傷性的動作會為祂的骨頭帶來多處脫位；地深吸力亦會將耶穌的身體拉低，使肩膀脫臼 。我們可想像，釘十架過程的粗暴拉扯，使祂的骨頭，一根根凸出來。

因為祂的手腕未能承擔起祂的體重，此脫位情況會一路惡化。在十架上的拉緊姿勢會導致祂的骨頭脫節。

亦有可能當祂的力量全部消耗時，祂是如此虛弱，祂的骨頭滑脫關節。

詩篇 **22:14b** 我的骨頭都脫了節，

心碎而死

55. 聖經學者說，被釘十架的人，通常都是慢慢的死於窒息。因為身體肌肉和橫隔膜承受壓力，令胸部處於吸氣位置；要呼氣，一個被釘十架的人必須運力用腳撐起身體去舒緩胸部的壓力，但這動作會令他被釘的腳劇痛。這痛苦地用腳撐起身體去呼氣的程式會維持一段時間，直至他筋皮力盡，再無體力或意志力用腳撐起身體，就會窒息而死。

但在耶穌的情況，祂可能死於一顆破碎的心。醫學專家說，一個人經歷強烈的身體和情感壓力時，他的心臟可能會破裂。

羅馬兵丁來到耶穌面前，想打斷祂的腿，以加速祂

的死亡，因為第二天是安息日，猶太領袖不想祂的身體在聖日掛在十架上，但他們發覺祂已死了。

他們拿槍扎祂的肋旁，以確保祂已死了，血和水就立刻流出來（約 19:34）。專家說，這情況表示耶穌的心臟可能已破裂。

我們的主為我們心碎而死，因為祂為了擔負我們的罪，承受釘十架的恥辱。

詩篇 22:14c 我的心如蠟，在我裏面熔化。

辱罵刺傷我的心

56. 聖經學者認為，以下詩篇 69:20 是關於救世主心碎而死的另一預言。

一作者寫道：「一些醫學專家認為，在極端情況下，人類的心臟可能會因情緒緊張而破裂，導致血液溢出到心臟周圍的心包，並與淋巴液混合。如果當時耶穌真是這樣的話，祂的死就應驗了另一預言 (在詩 69:20)。」(John MacArthur, *Mathew 24-28,* 頁 294)

激動的情緒是可以導致心壁撕裂或破裂，我們的主是傷心欲絕地死於破碎的心。

詩篇 69:20a 辱罵刺傷我的心，使我憂愁。

你將我安置在死灰中

57. 耶穌的精力已完全枯乾，祂極度脫水，因為祂一直在早晨的陽光下出汗和流血，祂已幾乎耗盡了祂的血和水份。在這虛脫和虛弱的情況，祂已瀕臨死亡。在極度的苦痛和創傷下，祂被神棄置在

死灰中。

司布真寫道：「耶穌把自己比作一塊殘破的瓦片，或一土鍋，在火中烘烤，直到粘土喪失最後一滴的水分。無疑，高度火燒摧殘我們主的身體。當那逾越羔羊正在火中被烤，他所有力量在申冤的巨大火焰中枯竭。」**(Charles Spurgeon, John Calvin, Matthew Henry, *Parallel Commentary on the Psalms*, 頁 90)**

當耶穌提到死灰時，祂定是想起神在亞當犯罪後給他的咒詛：「你本是塵土，仍要歸回塵土」（創 **3:19**）。耶穌承受了神給亞當的咒詛，使我們可以擺脫它，現在我們所有信祂的人都免受這咒詛，我們都會死後復活，承受永生，讚美神!

詩篇 **22:15** 我的精力枯乾，如同瓦片，我的舌頭緊貼上顎。你將我安置在死灰中。

犬類圍著我

58. 救世主的敵人，亦像犬類一樣兇猛。聖經學者說，在古代社會，一些犬類是清道夫動物；牠們圍繞著獵物，等牠一死，就會撕裂、吞噬牠的肢體。

司布真寫道：「他在這裡是指更卑鄙的人群，儘管他們不如殘酷的領袖那麼強壯，但他們同樣兇猛，因為他們像不潔和飢餓的狗一樣嚎叫和咆哮。」**(Charles Spurgeon, John Calvin, Matthew Henry, *Parallel Commentary on the Psalms*, 頁 90)**

詩篇 **22:16a** 犬類圍著我，惡黨環繞我；

他們扎了我的手、我的腳

59. 詩篇 **22** 篇，有多個關於救世主在十架上苦難的預言。在大衛寫這首詩時，人類還沒有發明釘十架的死刑。在他的時代，以色列人執行死刑的方式，是擲石頭來打死犯人的。但在這裡我們見到救世主將要承受創傷的細緻描述，其預言性是很明顯的。

當耶穌被釘在十架上時，詩篇 **22** 篇的一系列預言就驚人地應驗了。在耶穌出生 **1000** 年前，大衛說祂被人扎 (即刺) 了祂的手、祂的腳。

詩篇 **22:16b** 他們扎了我的手、我的腳。

我數遍我的骨頭

60. 耶穌被脫去所有衣服，可能只淨下一塊腰布。祂很消瘦，因為祂經常禁食和受苦。祂在十架上的體姿令祂的肌肉擴張，所以祂的骨頭顯而易見，令祂可以數過祂的骨頭。

司布真寫道：「耶穌的禁食和苦難使他消瘦至他可以說，『我數遍我的骨頭。』 他可以數完又數它們。霍恩主教認為，身體在十架上的姿勢會使肉和皮張開，使骨頭可得見，因此可數遍。」

正如一研讀卒聖經說：「我的肉體是這麼消瘦，我的骨頭從我的皮膚突了出來。」

詩篇 **22:17** 我數遍我的骨頭；他們瞪著眼看我。

連一根也不折斷

61. 耶穌遭受了各種各樣的傷害，但祂沒有骨折。祂在安息日之前一天釘十架，猶太人的領導人並不希望在安息日有任何屍體留在十架上，所以要求彼拉多把犯人的腿打斷，去加快他們的死亡，和將他們的身體拿下來。

羅馬士兵打斷了和耶穌同釘十架的兩個強盜的腿，但當他們來到耶穌那裏時，發現祂已死了，就用槍刺穿了祂的身體，確實祂的死，但沒有折斷祂的腿 **(**約 **19:33)**。於是，舊約中關於彌賽亞的一個預言又應驗了；祂全身的骨頭，連一根也不折斷。

詩篇

34:19 義人多有苦難，但耶和華救他脫離這一切，

34:20 又保護他全身的骨頭，連一根也不折斷。

赤裸裸地釘在十架上

62. 許多聖經學者認為，按照當時釘十架的一般做法，犯人是赤裸裸地釘在十架上，因此耶穌在十架上可能承受了一絲不掛的恥辱。

士兵們把耶穌釘在十架上，然後抽籤分了祂的衣服。正如馬太福音 **27:35** 所記載，以下詩篇 **22** 的預言，在耶穌釘十架時應驗了。

因為耶穌在十架上的赤裸，我們的赤裸就得遮蓋，

現在我們都已穿上基督的公義的袍，得稱為義，在神面前可以站立。感謝神!

詩篇 **22:18** 他們分我的外衣，為我的內衣抽籤。

他們必為祂悲傷

63. 在末世的時候，關於耶穌被釘十架的另一個預言將會應驗。有一天，猶太人會仰望祂，知道祂就是他們釘在十架上的那位彌賽亞。

耶穌回來時，以色列所有支派都會為祂哀哭。猶太人普遍不接受耶穌是舊約所預言的彌賽亞。時至今日，他們都不知悉以賽亞書 **53** 章預言了祂的受難。

但是在末世的災難時期，在敵基督帶領下，他們將會被萬國包圍攻打。在面對滅亡的絕望中，神會使他們茅塞頓開，他們會深深懊悔地承認耶穌就是先祖「所扎的那位」。在那一天，神會給他們恩典，睜開他們的屬靈眼睛，去接受彌賽亞。

撒迦利亞書 **12:10**「我要將那施恩與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那位。他們必為他悲傷，如喪獨子，又為他哀哭，如喪長子。

第八章
十架上的七言

第一言

64. 耶穌對人類偉大的愛，在祂十架上的遺言中表露無遺。即使在難以形容的苦痛中，耶穌仍然為祂的敵人禱告，又救了一個強盜，和照顧母親。

沒有言語比耶穌離世前的寬恕言語更充滿愛。在祂生命最黑暗的時刻，當祂正經歷釘十架的痛苦和瀕臨死亡之際，祂並沒有停止照顧別人，反而為祂的敵人和兇手代禱。之前，祂教導我們要為敵人禱告，現在正處於水深火熱中，祂為我們樹立好榜樣。

一作者寫道：「主耶穌確實是最有憐憫心、最有同情心、最有恩典；沒有人是邪惡到祂會置之不理的。對於祂全能的心，沒有人的罪惡大到無可救藥，令祂對他們的靈魂置諸度外。祂有時間在十架上為祂的兇手禱告，像這樣的愛是一種無可理解的愛。」**(J C Ryles, *Luke, Volume 2*, 頁 464)**

路加福音 **23:34a**〔 這時，耶穌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道。」

第二言

65. 耶穌在十字架上時，被眾人嘲笑，連和耶穌同釘十架的兩個強盜也譏諷他。

但是耶穌對他們沒有怨恨，當他們中的一個終於悔改並相信祂時，祂馬上給他救恩。

十架上的犯人被譽為「一個最幸運的活著的人」，因為他和耶穌同釘十架，在生命最後時刻得救。在他即將不能回轉地墮落陰間，永遠沉淪之前，耶穌賜他永生的福分。

路加福音 **23:43** 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

第三言

66. 耶穌為祂的仇敵禱告，又救了一個強盜之後，就處理一些家事。祂將祂母親瑪利亞交託給最心愛的門徒約翰；祂要求瑪利亞視約翰為兒子，約翰視瑪利亞為母親，他們彼此照顧。

耶穌不能再照顧瑪利亞，所以將她交託給祂信靠的門徒。一作者寫道：「當耶穌正經歷十架的痛苦，當世界的救贖正在生死關頭的那一刻，無限感人地，祂思念到祂離世時母親的孤獨。」**(J C Ryles,** 被引用於 **Boice and Ryken, *14 Words From Jesus*,** 頁 **43-44)**

約翰福音

19:26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母親說：「母親，看，你的兒子！」

19:27 又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從那刻起，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裏去了。

第四言

67. 耶穌現在已經到了祂苦難的頂點。祂背負著人類所有罪惡的重擔，祂的父毫無憐憫地將祂對罪的烈怒傾倒在祂身上。耶穌正在經歷永死和地獄的苦楚，使祂悽慘地喊叫：「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神是宇宙的至善，有祂的同在，生命是充滿無窮福樂；沒有祂的同在，生命是最痛苦、是生不如死的。神是愛和光和一切美善的泉源，失去神的同在，就是墜入黑暗的地獄，是令人驚心動魄的心靈折磨。耶穌正嘗到地獄的苦楚，祂的喊叫，是整本聖經中最激動人心的時刻之一。

我們要謹記，若不是因為耶穌在十架上代受了地獄的懲罰，有一天我們都要被扔進地獄裏，遭受永死的厄運；現在因為祂在十架上的自我犧牲，我們信祂的人就不至滅亡，反得永生。讚美神！

馬太福音 **27:46** 約在下午三點鐘，耶穌大聲高呼，說：「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就是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第五言

68. 耶穌的第五言是祂人性和身體痛苦的表現。經歷毆打和鞭打，荊棘加冕，步行穿過耶路撒冷城，通過「憂傷之路」到「各各他」，被釘十架，使祂身體不勝負荷，祂現時正處於脫水狀況，令祂感到極度乾渴。

耶穌亦有屬靈的渴，祂現在正承受所有的神對罪的憤怒，它就像一肆意的火焰，會引起強烈的乾渴。

一作者這樣描述耶穌身體和心靈上的苦楚：「耶穌快死了，祂口渴極了。炎熱、乾燥的中東陽光照在祂身上。古代中東的人知道一些我們可能不知道，有關脫水死亡的事情。在脫水的第一階段，人會感到內陷或渴望，但是隨著口渴的進展，它變成了實際

的內心深處的燃燒。我們的身體是 98%水分，當沒有水補充時，每個分子都會大叫。從屬靈上而言，如果神不在我們靈魂的中心，我們就沒有最終能夠滿足渴求並將其消除的東西。這種渴求的真正危險是永遠死在地獄中。」**(Joseph Ryan,** 被引用於 **Nancy Guthrie, *Jesus, Keep Me Near The Cross*,,** 頁 **81)**

約翰福音 **19:28** 這事以後，耶穌知道各樣的事已經成了，為使經上的話應驗，就說：「我渴了。」

第六言

69. 耶穌的第六言是「成了」，它意思是祂父賜給祂所做的一切工作，就是宣揚福音、行神蹟奇事、為祂子民獲得永恆救贖，已經完成了。罪債得到償還，祂的受難終於結束了。祂已經把神的憤怒的杯飲盡了，祂偉大的救贖工作完成了。

一作者解釋耶穌的話的意義：「當他說『成了』時，耶路撒冷聖殿的幔子從上到下被撕裂了。那個幔子象徵著神和人的分離--當幔子被撕裂時，我們和神的分離就結束了。我們可以通過耶穌基督直接接近祂……基督的十架將權力交給無能為力的，它給弱者力量，它為悔改的罪人帶來救贖，它給絕望的人帶來希望，它給陷入困境的心靈帶來平安。」**(Michael Youssef, *When The Crosses Are Gone*,** 頁 **119)**

約翰福音 **19:30** 耶穌嘗了那醋，說：「成了！」就低下頭，斷了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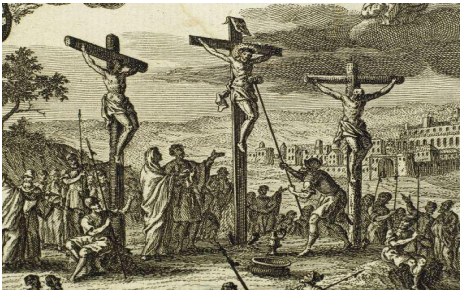

第七言

70. 耶穌回想起詩篇 **31：5**（「我將我的靈交在你手裏」）的話，祂正自願地將自己的靈交在父的手裡，將自己作為一個完美的祭物獻給神（來 **9:14**）。

耶穌在十架上的最後遺言，是要求天父接受祂的靈。這說話表明祂完全掌握祂生命中的每個情況，直至到最後一刻。祂對父也有完全的信心。這預言是在詩篇寫的，和耶穌在十架上所說的話完全相同。

從此我們知道，耶穌必須自願地將自己的靈交上，無人能從祂身上將之奪取。除非祂願意死，否則祂就不會死，祂死是因為祂選擇死。

耶穌死於自願，祂不是因為被敵人或環境所打敗而死，祂是為了愛我們而犧牲自己。祂的自願犧牲把我們從永恆的咒詛中拯救出來，為此我們永遠感激不盡。讚美耶穌！

路加福音 **23:46** 耶穌大聲喊著說：「父啊，我將我的靈交在你手裏！」他說了這話，氣就斷了。

第九章
受難的高峰

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71. 和承受神對罪的憤怒比較，皮肉之苦和死亡的痛楚就算不了什麼。耶穌經歷的是全人類的罪的重擔和神的離棄。這無法言傳的痛苦令祂大聲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這是耶穌在四福音唯一一次稱天父為神 (而不是父) 的時候。

祂的話是這麼重要，新約的原文是希臘文，但在這裏福音書作者用阿拉姆語 (很可能是耶穌的母語) 來記錄耶穌的說話 (「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顯然他不想有人誤解這個重要信息。

馬可福音 **15:34** 下午三點鐘的時候，耶穌大聲呼喊：「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翻出來就是：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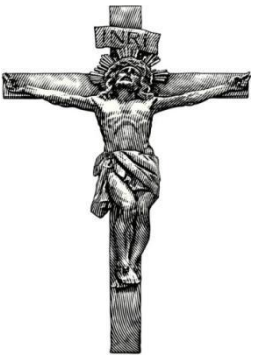

承受神對罪人的全部咒詛

72. 當耶穌喊出這個痛苦的喊叫時，祂正在成為我們的咒詛，承受神對罪人的全部咒詛。一作者寫道:「當祂大聲喊道:『我的神，我神，為什麼離棄我?』，祂的父，作為祂的審判官，回答說:『耶和華，耶和華你的神咒詛你。』基督為祂的子民承受了申命記 28 章所指的咒詛。」 **(Paul Washer, *The Gospel's Power & Message*, 頁 185)**

在祂 6 個小時的苦難中，天父向祂的兒子傾倒了「一個永恆價值的義怒。」當耶穌喊出這痛苦的喊叫時，祂正在將神的憤怒的杯，飲滴淨盡。

耶穌的痛苦，是因為祂與父喪失團契。祂與天父永恆同在，在地上生活時亦與祂有永不間斷的交融，但此刻我們的罪來到天父和耶穌之間，祂就被天父離棄。這離棄就是耶穌受難的至深之處，祂悲傷欲絕的極點。

申命記 **28:45** 這一切的咒詛必臨到你，追趕你，趕上你，直到把你除滅，因為你不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不遵守他吩咐的誡命律例。

受難的高峰

73. 天父和兒子在創世以前，已永恆相愛，從未間斷。但耶穌在十架上背負人類的罪孽，聖潔的神，眼目清潔，不看邪惡 (哈 **1:13**)，就不得不離棄愛子。

耶穌最害怕的不是釘十架的身體痛苦，而是和父分離的心靈痛苦。和神分離，被神離棄、置之死地，是祂受難的高峰、祂痛苦的精髓。神在祂的生命中，有最重要的位置，所以被祂離棄是最痛苦的感

受。

一作者寫道：「因此當耶穌基督失去父神的同在，就在那一瞬間，耶穌陷入了絕對的冷酷和絕對的黑暗當中，祂的靈魂徹底地分崩離析，祂經歷到靈性上全然的破滅瓦解。」(**https://wd.bible/articles/zh-hk/3/221；14/5/2022**)

以賽亞書 **59:2** 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你們的罪惡使他轉臉不聽你們。

與主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隔絕

74. 神曾答應永遠不會丟棄祂的子民 (來 **13**：**5**)，但正如司布真指出，神對待祂的兒子就不一樣，因為神離棄了祂。

一清教徒作家（**John Flavel**）幻想，父與子在過去的永恆有這對話：「父對子說：『如果我饒恕他們，我就不會饒恕你』；兒子回答說：『父，好的，就這樣吧，完全由我負責，我是可以承擔的。』」

在十架上，耶穌經歷到神的審判和對罪的憤怒，被神咒詛至死。祂與生命、愛和光的泉源都隔絕，對一個人來說，沒有事情可以比這個更痛苦。可以說，這就是屬靈死亡，就是地獄，地獄的精髓就是和神的恩典和榮耀分離。

祂為我們嘗到了死亡和地獄的滋味，體驗著每一個失落的靈魂，將會在地獄裏永恆體驗的。
帖撒羅尼迦後書 **1**：**9** 他們要受懲罰，永遠沉淪，與主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隔絕。

神學家對受難的理解

75. 在此我想和各位分享一些，受尊敬的神學家對耶穌受難的理解:

一牧師寫道：「我們的罪送了耶穌去地獄。祂嚐到靈魂與神分離的苦楚。」 **(John Stott)**

司布真寫道:「祂與父親的團契是最高、最深、和最完滿的，祂到底失去了什麼呢？不要忘記，祂是一個如此的人，沒有神對祂來說是一滔天大禍的大災難。祂每一部分都是完美的，每一部分都適合和神交融至極。」

他亦寫道:「祂越是適合接受偉大的父的愛，比例上祂的渴望就越是强烈。」**(Charles Spurgeon，*The Essential Woks of Charles Spurgeon*，頁 299)**

一神學家寫道：「在世界宗教中，僅有基督教宣稱，神在耶穌基督裏成為獨一無二和完全的人，因此祂親身經歷了絕望、被拒、孤獨、貧窮、喪失親友、遭受酷刑和監禁。在十架上，祂超越了最嚴重的人類苦難，經歷了廣大無限的被拒和痛苦，無限量地超越了我們的被拒和痛苦，就好像祂的知識和力量，無限量地超越我們的。」**(Randy Alcorn，*If God Is Good*，頁 215)**

一作者寫道：「亞當的真正兒子，亦是神的真正兒子，將從神的手中取得的憤怒的杯，飲滴淨盡。祂會盡飲，直至神的公義完全得到滿足。本來應該是我們承受的神的憤怒，現完全耗盡了在子身上，因此它會熄滅。」**(Paul Washer, *The Gospel's Power &***

Message, 頁 190)

這作者亦寫道：「和神傾倒在基督身上的憤怒相比，挪亞時最大的洪水，就像是一片草地上的一滴露水；多瑪和蛾摩拉的天上降下的火，就好像那不能燃點最乾燥木頭的無用火花。髑髏地的日子是憤怒的日子、急難困苦的日子、荒廢淒涼的日子、黑暗幽冥的日子、烏雲密佈的日子。那一天，全能者的吞滅的火和持續的燃燒從天上降臨在基督身上。在那棵樹上，神用憤怒的火焚燒祂，這憤怒融化山脈好像火融化蠟一樣，或水沖下陡峭的斜坡一樣。因此，基督呼喊：『我如水被倒出，我的骨頭都脫了節，我的心如蠟，在我裏面熔化。』」 (Paul Washer，*The Gospel's Power & Message*，頁 198)

一釋經家寫道：「神的完美公正，使祂無限的憤怒宣洩了一永恆的懲罰在祂成為肉身的兒子身上，而祂兒子，作為一無窮盡和永恆的身位，在一有限的時段內，承受了地獄的酷刑。這是耶穌在客西馬尼中流血汗時，所預料到的可怕神聖審判的杯（可 14:36；路 22:44）。」(John Macarthur，*Mark 9-16*，頁 376)

馬太福音 27:46 約在下午三點鐘，耶穌大聲高呼，說：「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就是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第十章
人類至大的苦難

我渴了

76. 在客西馬尼耶穌流血汗，之後經歷 6 個審訊、毆打和鞭打、荊棘加冕，然後步行穿過耶路撒冷城到各各他，被釘十架，身體暴露在大自然中 6 個小時--這種種折磨耗盡身體水分，使祂不勝負荷，祂處於嚴重脱水狀況，感到極之乾渴。

耶穌亦有屬靈的渴，祂現在擔負世人的罪，承受神對罪的憤怒；神的憤怒就像一肆意的火焰，會引起強烈的乾渴。祂的遺言之一就是「我渴了」。

財主和拉撒路的故事說，在陰間的財主懇求拉撒路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他的舌頭，因為他在火焰裏，極其痛苦；由此可見極度乾渴是陰間的苦楚之一。 陰間是不信者死後的「暫時拘留所」，在最後審判之後他們將會從陰間被扔進地獄去。

路加福音

16：23 他在陰間受苦，舉目遠遠地望見亞伯拉罕，

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
16：24 他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請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

人類最大的苦難

77. 當耶穌大聲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祂正是經歷神以審判官身分審判祂的時刻。

古往今來，從沒有一個人像耶穌一樣背負全人類的罪。祂承受了神對罪的無窮盡憤怒的全部，所以祂的苦難是人類最大的苦難，是空前絕後的，祂的死亡是人類最痛苦的死亡。

一些信徒認為，耶利米哀歌這節經文是預示十字架的苦難，因為沒有痛苦是好像神的烈怒帶來的痛苦一樣，而且過路的人又置之不理。

耶利米哀歌 **1:12** 所有過路的人哪，願這事不要發生在你們身上。你們要留意觀看，有像這樣臨到我的痛苦沒有？耶和華在他發烈怒的日子使我受苦。

替我們成為罪

78. 我們不要誤以為，因為耶穌是神，痛苦對祂來說就不是什麼。耶穌是神，亦是人，受苦的是祂的人性。因為祂沒有罪，有完美的信心，神使祂存活得更勝其他人，所以祂比其他人更有忍耐力，但事實是祂比其他人受更多苦。祂的痛苦是獨一無二的，沒有人經歷過祂在十架上的苦楚。

祂亦是人類唯一一個義人，一個無辜、無罪、不應

死的人，但祂卻死了。祂站在我們罪人的地位上，在神面前擔當我們的罪。感謝神，因為義人在十架上的死，罪人就不用永死。

哥林多後書 **5:21** 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使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黑色死亡

79. 耶穌從早上 **9** 時到下午 **3** 時掛在十架上，約 **6** 個小時。從中午到 **3** 時，在最光亮、最烈日當空的時間，超自然的黑暗降臨在地上，大地都被黑暗籠罩著 **(**可 **15:33)**，這正是舊約先知所預言的。

聖經的黑暗是象徵在「耶和華的日子」的審判。「耶和華的日子」是神懲罰一些達到高峰的罪的高潮性時刻。最高潮性時刻將會是耶穌第二次回來的時候。約珥先知曾預言：「耶和華的日子」 將會是充滿黑暗和幽冥的日子 **(**珥 **2:2)** 。

有些專家認為，先知阿摩司在阿摩司書 **8**：**9** 的預言是一雙重預言：當耶穌在十架上，黑暗降臨在地上時，這預言就得第一次應驗；在祂第二次回來，審判世人那天，黑暗會再次降臨在地上，它會有第二次應驗。在這兩個場合，太陽都會在正午落下，大地被黑暗覆蓋。

阿摩司書 **8**：**9**「到那日，我要使太陽在正午落下，使這地在白晝黑暗。」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罪的化身」

80. 耶穌自己經常談到神的審判之後的「外邊黑暗」；使徒彼得也談到神將天使們 「丟在地獄裏，囚禁在幽暗中等候審判」（彼前 **2**：**4**）；猶大

亦說神會用鎖鏈把天使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裏，等候大日子的審判」) (猶 6)。

因此耶穌的受難，在最後 3 個小時的黑暗中達到高峰，此刻祂子民所有的罪、數不盡的罪，由始至終、所有時間的罪，都歸在祂身上。

天父在幽黑中降臨到各各他，為了人類的罪，審判祂的兒子。在十架上耶穌成為「罪的化身」。

這時天父終止和耶穌的團契，將祂對祂子民所有的罪的憤怒都完全地、淋漓盡致地傾注在祂兒子身上。

以賽亞書 53:6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

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

81. 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時，聖殿裡的幔子即時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幔子是用一整片的細麻線編織而成，放在聖所與至聖所之間，至聖所是象徵神同在的地方，每年只有大祭司一個人可進去一次。

幔子的裂為兩半，象徵耶穌的肉身為我們裂開，因此打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得以藉著祂坦然進入至聖所，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得憐恤和恩惠。
從此神人之間罪的攔阻已經除去；人可以藉著耶穌基督，直接來到父神面前，領受祂的恩典。

馬太福音 27:51 忽然，殿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地震動，磐石崩裂，

償還世人罪債

82. 一些不信者對耶穌的救贖覺得費解，他們可能有疑問：祂在十字架上幾個小時的苦難，怎麼能夠為這麼多人承受罪的懲罰？一個人的死，如何能夠償還世人的罪債？

首先，耶穌是神的兒子，祂有能力用祂身體去承受整個世界的罪孽。作為一個神-人，祂有無限的尊嚴，祂受苦的價值是無限的。祂無限的尊嚴吞噬、吸收了我們所有應得的無限量懲罰。

在這裡，我想分享一些受尊崇的學者關於這個問題的見解，希望對各位有幫助：

「雖然基督的人性受苦，但祂是一個神聖身位。由於受難者的無限尊嚴，祂的工作有無限價值。」**(Frederick S Leahy，*The Cross He Bore*，頁 97)**

「誰能做這樣的工作呢？誰能支付這樣的贖金呢？……將我們從法律的咒詛和懲罰贖回來，需要無限價值的人的犧牲。如果基督不是完全神聖，祂就不能付出這樣的代價。」**(Paul Washer，*Gospel Assurance and Warnings*，頁 101))**

「懷疑者經常提問：『在十字架上幾個小時的苦難，怎麼能夠為這麼多人付出罪的代價，挽救他們脫離永恆苦楚？一個人的生命如何能滿足許多人應承受的公義？』聖經最美麗和寶貴的教義之一，包含了這問題的答案：神的兒子的無限價值和完美順服。」**(Paul Washer, *The Gospel's Power & Message*, 頁 171)**

「被釘在髑髏地十字架上的是神，祂為子民所獻的生命是有無限價值的。掛在樹上的人是一個完全順服神律法的人，祂的犧牲因而有功德，並提供了一個完全的義，歸於祂的子民。因此，我們直指向耶穌基督，來回答懷疑者的問題--一個人的死亡如何能夠為這麼多人付出代價--因為作為神祂無限的價值，和作為人祂的完全順從，使祂可贖回無數的人。」. **(Paul Washer, *The Gospel's Power & Message*, 171)**

「聖經的作者清楚告訴我們，『榮耀的主』被釘死在十架上，林前 **2：8**；邪惡的人『殺了那生命的創始者去』，徒 **3：15**；教會是神『用自己血所買來的』，徒 **20:28**。因此，贖罪有無價的功德，可挽救在神的計劃中人類每一個成員。」 **(Loraine Boettner，*Predestination*，頁 151)**

「基督之死的確具有無盡和無限的價值，因為祂是神的無盡兒子。祂的犧牲足以支付神所拯救的或多或少人的罪的懲罰。由於基督之死的內在價值是無限的，救贖的要約也是合理地無限的。」**(John MacArthur, *2 Corinthians*, 頁 202)**

歌羅西書 **1：14** 藉著他的愛子，我們得蒙救贖，罪得赦免。

這一切我都為你做了

83. 學習了耶穌基督的受難，我們要恆常深思和冥想它的意義，好讓我們深切認識祂的救贖洪恩，及產生生命改變；使我們除去舊有的生命，常在基督裡成為新造的人。

德國畫家斯登堡曾經畫過一幅偉大的畫作，稱為

「釘十字架」。上面的著名標題說：

「這一切我都為你做了，你又為我做了什麼？」

這是一個很令人警醒的問題。現在我們知道耶穌在受難時所經歷的種種屬靈和身體痛苦，並全部承受神對罪惡的無限憤怒，在十架上嘗到永死和地獄的滋味；我們應該檢視自己，決志跟隨祂的腳步，將生命盡獻祂的手，奉上一切歸祂所有。

加拉太書 **2:20** 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

84. 今天學習到，耶穌為我們所做的不可思議的犧牲。祂犧牲的愛是如此偉大，需要我們作出一個徹底和熱熾的回應。

願我們身體心靈被它控制，從現在開始直至永恆，盡心盡意盡性盡力去愛和服侍祂。祂救了我們生命，讓祂的愛激勵我們，成為我們生活和事奉的動力，要我們為祂而活，不再為自己活。

讓我們衷心銘記：

因為耶穌帶了荊棘的冠冕，我們可帶上生命的冠冕。

因為祂赤身被掛在木頭上，我們可穿上公義的袍，遮蓋我們的赤裸。

因為祂經歷釘十架的苦痛，我們可得救贖的福樂。

因為祂飲盡了神的苦杯，我們可酣飲神的福杯。

因為祂承受神的無限詛咒，我們可領受神的永恆祝福。

因為祂被聖潔的神離棄，我們可得恩典的神的拯救。

因為祂經歷黑色死亡，我們可成為光明兒女。

因為祂墮落陰間，我們可上升天堂。

現在讓我們都伸出空空的雙手，來接受這白白的救恩。讓我們在永恆的無盡歲月中，不斷歡呼讚美、竭力頌揚為我們受死捨命、償還罪債的救主耶穌基督。誠心所願，感謝神！

哥林多後書
5:14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這樣斷定，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
5:15 並且他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

經文引自《和合本修訂版》，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蒙允准使用。

感謝我好友黃廣鴻弟兄贊助這福音冊子的印刷費，張添來弟兄校對，鄺頌欣姊妹技術支援。

版權所有 © 2025 李國慶。出版日期 2025年3月。此福音冊子免費贈閱，歡迎索取。

作者簡介：李國慶弟兄，職業律師，教會執事，亦是在職傳道人。他著有一系列 50 多本福音及末世預言册子，包括：

聖經預言/末世預言簡介

1. 耶穌的回來
2. 核武大戰
3. 世界末日 開始倒數
4. 耶穌的再臨 反猶太主義
5. 末日大決戰 (哈米吉多頓)
6. 敵基督
7. 從聖經節日 看神的救恩
8. 彌賽亞釘十架
9. 耶和華的僕人 擔負世人罪孽

聖經真理簡介

1. 耶穌的福音
2. 快樂
3.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4. 阿爸，父！
5. 神就是愛和神的憤怒
6. 復活
7. 神恩浩大
8. 耶穌釘十架 祂的心路歷程
9. 讚美神
10. 愛慮
11. 平安
12. 言從心出
13. 主禱文
14. 悔改
15. 智慧
16. 禱告和感恩
17. 謙卑
18. 婦女權益
19. 行公義，好憐憫
20. 神愛世人
21. 神的獎賞
22. 世界大書 生命之書
23. 怎樣禱告
24. 神的羔羊
25. 神最恨惡的罪 是什麼罪？
26. 知足常樂
27. 盼望

聖經故事簡介

1. 無知的財主
2. 浪子的比喻
3. 財主和拉撒路
4. 青年財主
5. 神的憐憫 法利賽人和稅吏的禱告
6. 彼得三次不認主
7. 亞當夏娃 伊甸園的故事

聖經人物簡介

1. 所羅門王的一生
2. 先知以利亞
3. 神人以利沙
4. 基甸
5. 參孫大力士
6. 先知約拿
7. 路得記

他亦有建立： (1) 一個 YouTube 頻道，名為「末世預言-福音頻道」，及 (2) 一個網站，名為 「末世預言-福音網站」；恆常用它們傳播神的大憐憫福音。